



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Organisation
de l'aviation civile
internationale

Organización
de Aviación Civil
Internacional

Международ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гражданской
авиации

منظمة الطيران
المدني الدولي

国际民用
航空组织

电话: +1 514-954-8219 分机7130

编号: SP 74/1-IND/16/7

题目: 邀请于2016年9月15日至16日参加频谱管理专家组第二次会议 (FSMP/2); 和
2016年9月6日至14日参加频谱管理专家组工作组第三次会议 (FSMP-WG/3)

要求: 请于2016年7月1日之前确认接受邀请

先生、女士:

1. 我谨荣幸地通知你, 空中航行委员会同意于 2016 年 9 月 15 日至 16 日在蒙特利尔召开频谱管理专家组第二次会议 (FSMP/2)。频谱管理专家组第二次会议之前, 将举行频谱管理专家组的较非正式形式的工作组第三次会议 (FSMP-WG/3)。

2. 本次会议的主要预期交付成果是关于对国际电信联盟 (ITU) 2019 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 (WRC-19) 各议程项目的新立场的草案。预期专家组还将参照 2015 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 (WRC-15) 的成果和对现有或新的工作卡可能进行的修订的情况, 对其工作方案进行审查。除了这些成果外, 会议还将审议《民用航空无线电频谱要求手册》第 I 卷: 国际民航组织频谱战略、政策标准和相关信息 (Doc 9718 号文件) 第 8 章中所载的对《国际民航组织频谱战略》的更新。这一任务已经开始实施, 预期将于 2017 年年初完成, 并提交委员会审议。

3. 附篇 A 转载了经委员会批准的本次会议的议程。附篇 B 载有与人员参会、文件和其他安排相关的信息。频谱管理专家组工作组第三次会议 (2016 年 9 月 6 日至 14 日) 的议程将单独传送。

4. 我代表空中航行委员会邀请贵政府/组织提名的频谱管理专家组成员及经委派来协助成员的顾问出席本次会议。请注意人员参会遵照第五版《对空中航行委员会专家组的指示》(Doc 7984/5 号文件), 该指示的相关信息载于附篇 B。

5. 如能将接受此邀请的确认连同出席会议的人员姓名在 2016 年 7 月 1 日之前发至 aoi@icao.int, 我将不胜感激。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秘书长
柳芳

2016年5月31日

附:

- A — 频谱管理专家组第二次会议的议程
- B — 人员参会、文件和其他安排

频谱管理专家组 (FSMP)

第二次会议

2016年9月15日至16日，蒙特利尔

议程

- 议程项目1:** 会议开幕
- 议程项目2:** 制定国际民航组织关于对2019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 (WRC-19) 的新立场草案 (工作卡FSMP.002.01)
- 议程项目3:** 频谱管理专家组工作方案审查，包括维持现有工作卡和新工作卡提案
- 3a) 纳入关于使用5 GHz波段的规定 (微波着陆系统、AeroMACS、遥控驾驶航空器系统指挥控制链)
- 3b) 支持未来航空通信的新规定
- 3c) 改进频率分配规划标准 (117.975-137 MHz) - Doc 9718号文件，第II卷
- 3d) 确定因2015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可能产生的新任务，包括可能要求制定关于国际民航组织无线航空电子设备内部通信系统 (WAIC) 和无线电高度表的规定
- 议程项目4:** 国际民航组织频谱战略和政策的更新 (工作卡FSMP.001.01)
- 议程项目5:** Doc 9718号文件第II卷 (频率分配规划标准) 的更新 (工作卡FSMP.005.01号提案)
- 议程项目6:** 与其他专家组协调
- 议程项目7:** 任何其他事项

注：频谱管理专家组工作组第三次会议将于**2016年9月6日至14日**举行，主要目的是在9月15日至16日专家组会议召集之前，在起草活动上推动关于2019年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的立场草案的制定。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的全面议程将单独传送。

频谱管理专家组 (FSMP)

第二次会议

2016年9月15日至16日，蒙特利尔

人员参会、文件和其他安排

会议将以英文进行。

人员参会

根据2014年3月理事会批准的第五版《对空中航行委员会专家组的指示》(Doc 7984/5号文件)：

- a) 如果一个国家或国际组织希望指定个人作为某一专家组的观察员，应事先通知空中航行委员会，包括说明该个人的资历(第3.2.2段中提及)；
- b) 空中航行委员会不接受候补成员的提名。如有必要暂时替代某一成员，委员会可以相应成员或提名人的请求，对该临时替代作出授权。不接受候补观察员(第3.2.5段中提及)；和
- c) 如果专家组成员无法对专家组的工作作出贡献，或连续两次不出席会议，国际民航组织可要求有关国家或国际组织说明其是否希望其提名人继续留在专家组内。如果3个月内未作出答复，国际民航组织将假定该国或该组织希望撤销其提名人(第7.1段中提及)。

文件

会议的文件将以电子文本格式送交频谱管理专家组的秘书之处：aoi@icao.int。频谱管理专家组第二次会议的所有文件，包括信息文件，应不晚于**2016年8月29日**提交。工作组第三次会议的文件可到**2016年8月29日**提交。

工作文件和信息文件的格式将上载至网站，供编制文件时使用。频谱管理专家组的网站(<http://www.icao.int/safety/FSMP>)已开通。但对于敏感的文件，在提出要求后，可通过国际民航组织的加密门户网站(<http://portal.icao.int>)加以保护，使之仅供频谱管理专家组成员和与会者使用。频谱管理专家组的网站也可通过门户上的空中航行委员会的所有专家组网站进入。印刷本文件，包括工作文件，通常不予提供。

鼓励会议的与会者利用在国际民航组织可用的IEEE 802.11b/g/n无线局域网(WLAN)设施。需要配有Wi-Fi兼容性联网能力的手提电脑或其他装置。在与公共网络连通后，会议的与会者可自由上因特网。因特网是不需要密码的公开网络。

其他安排

根据附件9：简化手续第3.19段，加拿大对很多国家的临时访问者不再要求入境签证。但一些国家的国民仍需持签证进入加拿大。需要持签证入境的与会者应采取措施，及时从最近的加拿大当局获得签证。此外，为便利抵达加拿大后办理入境手续，建议与会者随身携带一份通知书副本，其中通知他们，其国家/组织指定他们以专家的身份出席国际民航组织专家组会议，并向加拿大移民当局出示该通知书。应当指出的是，自2016年3月15日起，很多前往加拿大的免签证访问者需要持有电子旅行授权书(eTA)。为了你的方便，现提供以下链接：<http://www.cic.gc.ca/english/visit/eta.asp>。

与会者自行负责旅馆的预定，蒙特利尔地区的一些旅馆的名单可查阅：<http://www.icao.int/Meetings/Pages/List-Of-Hotels.aspx>。

— 完 —